证券代码: 833212

证券简称: 捷瑞流体

主办券商: 国信证券

大连捷瑞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(一) 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11月21日审议并通过:

提名尚宪友先生为公司董事,任职期限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,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审议,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 持有公司股份 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0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肖惠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,任职期限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,自 2025年11月21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6,773,740 股,占公司股本的 82.64%,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(二) 任命原因

因公司董事、总经理韩德申先生于 2025 年 10 月 21 日提出辞任申请,具体详见 2025 年 10 月 23 日披露的《大连捷瑞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总经理辞任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5-013);根据其申请,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将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、总经理。

为保证公司正常运转,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公司董事会选举尚宪友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,聘任肖惠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;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在新任总经理就任前,由公司董事肖惠杰先生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代履行总经理职责。

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:

本次任命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大连捷瑞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大连捷瑞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5日